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学会文〔2023〕8号

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暨
中国研究生教育长江论坛参会参展通知

各相关单位：

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暨中国研究生教育长江论坛（以下简称大会）将于**2023年7月3日—6日**在**武汉国际博览中心**举办。大会由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与武汉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确定主题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大会以会带展，将组织20余场研讨会议、产教融合对接活动，设立5000至10000平米展区。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习近平总书记对研究生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召开3周年，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召开2周年，也是我国改革开放、恢复研究生招生45周年。值此重要历史时刻，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策划创办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

大会聚焦创新驱动发展需求，着力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推动育人用人紧密结合，促进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有效联动，探讨“选拔—培育—评价—重用”一体化助力高层次人才高质量成长体制机制改革与创新。

大会将总结展示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召开3年来、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召开2年来，政府部门、研究生教育战线、用人单位、广大师生及相关各方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所制定的改革方案、实施的重大举措及其主要进展和取得的重要成效；集中呈现、全面展示我国恢复研究生招生45年来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取得的立德树人重大成就、改革创新发展成果、优势特色招生项目、教育教学优秀成果，凸显行业整体发展生机与活力；集中展现改革开放45年来我国重要用人单位重用人才成就人才所取得的巨大成就。

大会将紧密围绕党中央国务院高度关心的人才自主培养、国家战略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与发展等重大紧迫问题展开充分交流深入研讨；紧密围绕地方重点产业发展人才需求，开展产教融合、科教融合推进战略人才力量培养进行充分交流深入研讨；紧密围绕改革创新研究生教育管理体制治理机制、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造就拔尖创新人才进行充分交流深入研讨；紧密围绕引进人才爱惜人才重用人才成就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进行充分交流深入研讨。

大会是贯彻落实2023年5月11日全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的一次重要实践，将按照会上丁薛祥副总理讲话精神和“用足用好各类政策性岗位，稳住各级各类事业单位招聘规模，确保央企国企接收高校毕业生人数不低于去年”要求，开展毕业生招聘工作。大会提供平台协助研究生培养

单位参会参展并开展招生咨询，研究生用人单位参会参展并开展人才招聘（促进就业，设置招聘岗位5000余个），促进培养单位与考生、用人单位与毕业生的相互匹配有效对接，促进培养单位与用人单位围绕科教融合、产教融合的相互对接。

大会诚挚邀请政府主管部门（含高新技术产业园等）、研究生培养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研究生用人单位、导师和研究生、教育研究咨询机构、教育服务支撑机构等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相关各方代表参会参展，协同打造研究生教育领域交流研讨、供求对接、促进合作、提高互动成效的最大平台，共同助力新时代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持续提供高水平的人才和智力支撑。

一、会议组织

1．指导单位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

湖北省人民政府

2. 主办单位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武汉市人民政府

3. 承办单位

武汉市委组织部、武汉市人才工作局

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农业大学、

北京科技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北京）、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华中农业大学、中央音乐学院、哈尔滨工程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杂志社、浙江师范大学、其他单位（待补充）

4. 支持单位

湖北省教育厅

5. 协办单位

武汉人才集团

二、大会安排

1. 会议/展览日程安排

活 动		日 期	地 点
参会	会议报到	7 月 3 日 09:00—21:00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洲际酒店大堂
	主论坛	7 月 4 日 09:00—18:00（暂定）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洲际酒店
	分论坛	7 月 5 日—6 日 09:00—18:00（暂定）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洲际酒店
参展	参展 布展报到	7 月 2 日—3 日 08:30—18:00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 B6 馆前厅
	展览	7 月 4 日—6 日 09:00—17:00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 B6 馆
	撤展	7 月 6 日 15:00—24:00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 B6 馆
参观	观众观展	7 月 4 日—6 日 09:00—17:00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 B6 馆

2. 分论坛安排

详情见附件 1。

3．校地院地央地对接活动

由武汉市各区（开发区）结合产业发展需要，对接全国高校、科研院所、央企，采取举办论坛、考察交流、项目合作等方式，策划组织校地对接活动，在人才培养引进、项目策划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

三、论坛参会报名

1．会务费标准：有效会员1600元/人，其他人员2000元/人；全日制学生参会人员800元/人（观展免费）。

2．会议期间差旅、食宿费用自理。

3．本次会议报名截止日期为2023年6月21日，请参加会议的代表尽快注册并完成缴费。此前已注册缴费且未退费的参会代表可前往会场报到参会。

4．会议报名缴费、酒店住宿预订，请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缴费方式支持支付宝、银行转账。**会议不接受现场报名及缴费。**

5．会务费由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收取并提供相应电子发票。请于7月7日—8月7日期间，扫描注册报名二维码，申请开具电子发票。

四、展览参展报名

大会展览聚焦创新驱动发展需求，着力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

量，推动育人用人紧密结合，促进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有效联动，共同探讨“选拔—培育—评价—重用”一体化助力高层次人才高质量成长。展区设置上，大会精心布局四大展区：

1．院校展区

- 研究生培养单位展区
  - 教育教学成果（奖）展示与推介
  - 研究生育人成就（知名校友、行业骨干、在国家重大战略和产业领域工作的人才群体等）
  - 人才培养定位宣介与交流（面向社会、考生、在学生展示培养单位的高层次人才培养追求。例如：培养守正创新、引领未来的人；培养肩负使命、追求卓越的人；培养……的人）
  - 特色培养项目、优势招生项目推介与招生咨询（培养单位可动员各个院系、学科、学位授权点分别参展并开展招生咨询）
  - 科教融合、产教融合、育用融合项目推介与洽商
  - 硕士、博士、博士后高层次人才招聘与合作洽商
  - 其他适合展出的内容
- 湖北省院校专区
- 卓越工程教育专区
  - 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专区
  - 各省市、行业院校工程教育专区
  - 全国示范性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专区

- 基础学科高层次人才培养专区

2．企业展区

- 研究生用人单位展区
  - 本单位发展规划、人才工作与重用人才成就展示
  - 硕士、博士、博士后高层次人才招聘与合作洽商
  - 科教融合、产教融合、育用融合意愿表达与洽商
  - 其他适合展出的内容
- 武汉企业专区
  - 高层次人才招聘
- 研究生教育行业相关企业专区
  - 数字教育专区
  - 教育信息化（软件、系统、平台等）专区
  - 智慧教育专区
  - 科研仪器、设备与技术专区
  - 图书文献、出版发表、交流传播技术与服务专区
  - 其他业务板块展区

3. 政府展区

- 地方政府部门展区
  - 高新区、开发区、产业园等规划与人才政策展
  - 其他适合展出的内容
- 地方组织、人才工作部门专区
  - 部门人才工作与地方人才政策展示与发布
  - 本地区人才活动推广发布
  - 人才招聘对接

- 省级学位办专区
  - 本省市自治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研究生教育工作重要指示的进展与成效
  - 本省市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成就与改革创新举措展

4. 机构展区

- 研究咨询机构专区
  - 研究生教育研究中心（基地）
  - 人才成长与发展研究中心
  - 评估评价评审咨询服务机构
  - 其他相关机构
- 社会组织专区
- 媒体专区

五、展览参观注册

大会展览免费开放。欢迎广大师生踊跃报名参观展览，参加招生咨询、就业招聘、成果交流、产品体验等各方面活动。请扫描下方二维码，完成展览参观注册。已缴费的参会代表可直接参观展览，无需注册。

六、大会联系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10—82152540

电子邮箱：csadge@tsinghua.edu.cn

有关大会筹备进展的其他详细信息，请及时关注大会官方网站上的通告，大会官方网址为 https://cgec.acge.org.cn。

感谢您对大会一如既往地关注和支持！

附件：1. 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分论坛

2. 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参展申请表

3. 普通标准展位示意图、高级标准展位示意图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1

2023 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分论坛

序号	主题	承办机构
第一板块　坚持“四为”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新时代研究生德育创新发展论坛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德育委员会第十二届学术年会	德育委员会
2	职业发展教育论坛	研究生职业发展教育委员会
第二板块　瞄准科技前沿和关键领域推进学科专业调整		
3	学科交叉与交叉学科发展	文理科工作委员会
4	学位授权审核与学位授权点建设	论坛工作组
第三板块　培养引进用好人才，有效提升导师队伍水平		
5	师门与导学关系建设	论坛工作组
第四板块　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切实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6	新时代医药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论坛暨全国第十三届医药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术年会	医药科工作委员会 医学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
7	研究生课程、教材建设与改革	师范类工作委员会
8	适应新时代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化人才选拔制度改革	人才选拔与评价工作委员会
9	艺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论坛	艺术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
10	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分类培养	地方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委员会

序号	主题	承办机构
11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推动农林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	农林科工作委员会 农业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
第五板块　新时代研究生教育评价改革与教育智慧治理		
12	数字化赋能研究生教育改革	信息管理委员会
13	研究生教育现代治理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杂志社
第六板块　中国研究生教育长江论坛： 适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加快培养国家急需的高层次人才		
14	基础学科高层次人才培养	论坛工作组
15	产教融合共育卓越工程人才	工程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
16	研究生创新创业教育与创新实践能力提升	论坛工作组
17	深化产教融合，创新引领发展——奋战智能制造领域新赛道	论坛工作组
18	研究生教育强国的历史使命与战略路径—战略人才力量成长理论与实践	学术委员会

备注：大会分论坛的最终组织设置（包括承办机构、召集单位），将视参会报名情况和工作需要进行适当调整；大会分论坛平行举办，如有参会时间冲突，请您自行调整参会安排。以上事项，请您提前知悉。

附件 2

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参展申请表

<table>
<tr><td rowspan="2">参展单位</td><td colspan="3">中文名称：</td></tr>
<tr><td colspan="3">英文名称：</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td><td>网址</td><td></td></tr>
<tr><td>联 系 人</td><td></td><td>职务</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手机</td><td></td></tr>
<tr><td>展区选择</td><td colspan="3">☐院校展区　☐湖北院校专区　☐卓越工程教育（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专区
☐企业展区　☐武汉企业专区　☐研究生教育行业相关企业专区
☐政府展区　☐省级学位办专区　☐地方人才工作部门专区
☐机构展区　☐社会组织专区　☐研究咨询机构专区　☐媒体专区</td></tr>
<tr><td>展出内容</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预定：☐ 普通标准展位_____个（3 × 3 平米/单元/5000 元人民币）
☐ 高级标准展位_____个（3 × 3 平米/单元/7500 元人民币）
☐ 光地特装展位_____平米（36 平米起，700 元人民币/平米）</td><td>展位费用共计：
人民币_____元。</td></tr>
<tr><td colspan="4">说明：标准展位配置：地毯、两把椅子、一张问询桌、一块楣板、两支射灯、一个 220V 交流电源插座。展位设计图具体见示意图（附件 3）。光地特装展位：36 平米起租，不含其它配置。根据单位要求和特点，单独设计搭建展位。</td></tr>
<tr><td colspan="2">展位费付款账户信息：
汇款户名：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开 户 行：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账　　号：01090334600120105263282
汇款注明：2023 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td><td colspan="2">说明：
请提交参展申请表后，3 日内支付全额展位费。
展位位置按交款先后顺序分配。</td></tr>
<tr><td colspan="4">其他说明：
1. 本展会不允许擅自转让展位，一经发现将取消参展资格，已交费用不予退还。
2. 若遇不可抗力造成展会无法如期举办，本合同自动解除，在不可抗力影响被确认后，无条件将展位费返还给参展单位。
3. 参展单位侵犯知识产权产品，主办单位将现场取消其参展资格，并不予退还展位费；由此引发的一切事故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
4. 参展单位未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支付展位费，主办单位有权调整及取消其预定展位。
5. 为适应政府有关指导要求，保持展会总体规划的一致性，主办单位保留对所预定展位调整安排的权力。</td></tr>
<tr><td colspan="3">此表确认后请回传或 E-mail 至：pengxian@tsinghua.edu.cn
参展联系：秘书处 010-82152540；谢老师 13621209868；
董老师 18710098940； 邵老师 18311125421。
参展报名截止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td><td>申请单位确认（盖章）：

2023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3

普通标准展位设计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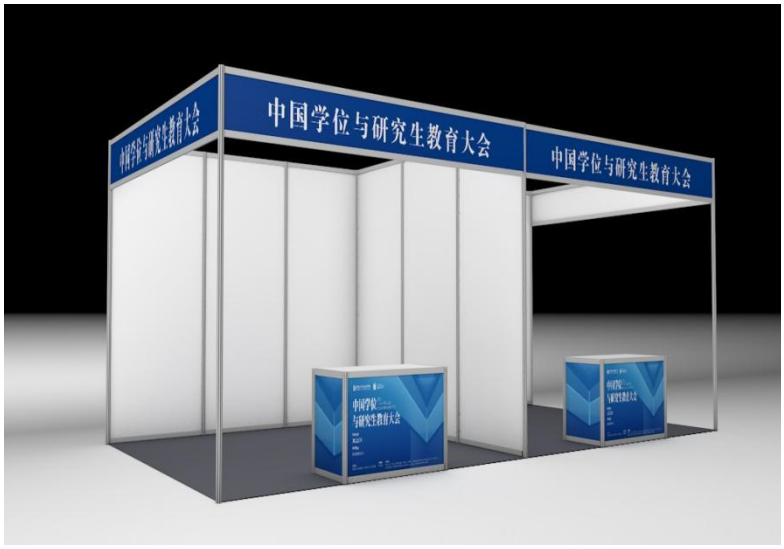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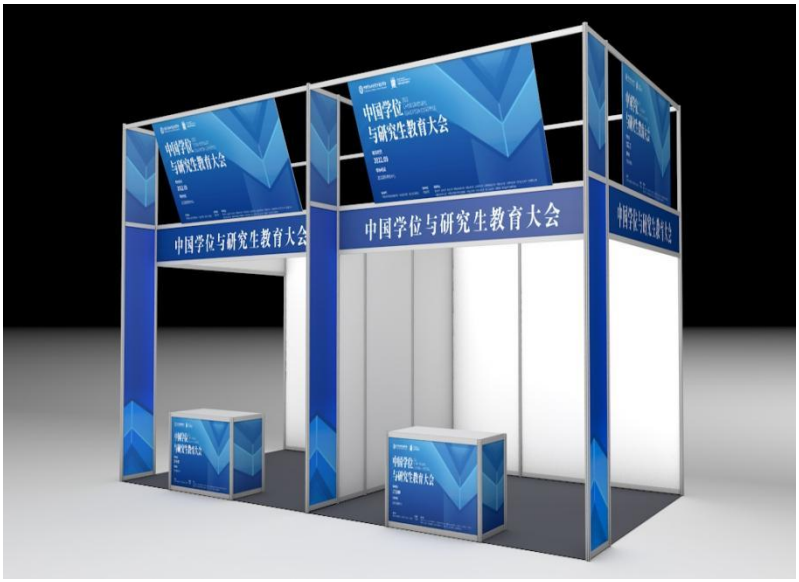
高级标准展位设计示意图